

证券代码：000061

证券简称：农产品

公告编号：2020-034

## 深圳市农产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深圳市农产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A 股股票（证券代码：000061，证券简称：农产品）连续三个交易日（2020 年 4 月 21 日、4 月 22 日和 4 月 23 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 20%以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 二、公司关注及核实的相关情况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异常波动，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核查，并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进行核实，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 3、公司目前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 4、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 5、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本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未买

卖本公司股票。

## 6、公司相关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

### (1) 关于抗击和应对新冠肺炎疫情的相关情况

新冠肺炎疫情发生以来，公司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的系列重要指示精神，努力做好疫情防控工作，确保市场商户和员工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全力以赴为居民“菜篮子”保驾护航，切实履行国有企业及上市公司的社会责任和担当。

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捐赠 500 万元驰援湖北。（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6 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公告）

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及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为了共同应对疫情，积极履行社会责任，落实深圳惠企 16 条的相关部署，综合考虑新冠肺炎疫情对旗下商户带来的负面影响，同意公司深圳地区企业对所持有的经营物业，在疫情期间根据企业实际情况制订落实针对旗下商户的优惠措施，切实减轻商户经营压力，共渡难关，支持其与企业（市场）共同可持续健康发展。目前，公司旗下各相关企业已制订了具体实施方案并正在逐步落实优惠措施（最终以实际执行情况和审计结果为准）。（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14 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公告）

目前，公司旗下各市场经营情况正常。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公司旗下各市场总体交易量有所下降，部分市场的水产品、海鲜和家禽等交易区被要求休市或关停，对市场和商户的经营收入带来一定影响。公司

将积极帮助商户进一步恢复生产经营，并积极向政府申请政策支持，共同应对疫情对市场和商户带来的影响。

## （2）桂林海吉星公司 41%股权转让完成

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及 2019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以“股权+债权”的方式在深圳联合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转让公司持有的参股公司桂林海吉星农产品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桂林海吉星公司”）全部 41% 股权。截止目前，公司已与本次交易受让方福建龙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建龙旺公司”）签订了《股权及债权转让协议书》和《股权质押合同》，并已收到福建龙旺公司支付的本次交易相关价款合计 14,007.37 万元，其中包含该交易的全部债权款项及股权转让价款的 51%；剩余的 49% 股权转让价款福建龙旺公司已提供质押担保，并须在转让协议签订之日起一年内付清。2020 年 4 月 1 日，桂林海吉星公司 41% 股权过户已完成。本事项对公司 2020 年上半年度利润总额影响约 11,000 万元（最终以审计结果为准）。（具体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11 月 29 日、12 月 6 日、12 月 17 日、2020 年 1 月 8 日、2 月 19 日和 4 月 9 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公告）

## （3）关于公开挂牌转让中农网 3% 股权的进展

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和 2019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在深圳联合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转让参股公司深圳市中农网有限公司 3% 股权。2020 年 1 月 7 日挂牌公告期结束，征集到一名意向受让方即卓尔云商供应链（武汉）有限公司，其已按相关要求向深

圳联合产权交易所交纳保证金 3,500 万元。因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公司仍在与卓尔云商供应链（武汉）有限公司就转让协议等相关事项进行商洽。本次交易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相关内容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10 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的公告）

### 7、公司 2019 年度业绩预告情况

公司 2019 年度审计工作仍在推进中，目前，与此前发布的业绩预告相比，公司 2019 年度业绩未发生重大变化。根据公司发布的业绩预告，2019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约 26,000-35,000 万元，较上年同期上升的主要原因为：①公司下属深圳海吉星物流园、天津韩家墅公司、成都公司、南昌公司、广西海吉星等市场经营性收入同比增加，广西新柳邕公司商铺销售收益同比增加；②公司实现参股公司中农网 8.36% 股权转让收益，本报告期股权处置收益同比增加。（相关内容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18 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的公告）

###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 四、风险提示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截至目前，公司 2019 年度报告以及 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尚在编制过程中，公司 2019 年度业绩与此前发布的业绩预告相比，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 2020 年第一季度业绩同比去年未发生重大变动。

公司 2019 年度报告以及 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相关公告将于 2020 年 4 月 29 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

3、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农产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四日